

通告 二〇一一年
九月一日

2011 / 2012

第四號

敬啟者：茲據教育局通告，凡曾於二〇一〇至二〇一一學年五月份申請「學校書簿津貼計劃」、「學生車船津貼計劃」及「上網費津貼」之申請人已於八月份接獲學生資助辦事處所發放之以家庭為單位的「資格評估申請結果通知書」（綠色信件）、「資格證明書」及「資助計劃申請指引及備忘」。申請人需依指引填妥「資格證明書」及提供正確之銀行名稱及戶口號碼，以免導致延遲付款，另請於九月五日（星期一）前把「資格證明書」交回班主任，以便辦理為荷。（對於因延遲遞交資格證明書而引起的後果，本校概不負責。）

如有任何疑問，申請人可致電學生資助辦事處（電話：82267067）查詢。

此致

貴家長

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
校長陳愛英

回條（書簿津貼／車船津貼／上網費津貼）

2011 / 2012

第四號

敬覆者：頃閱 貴校 2011 / 2012 第四號通告，

★□ 本人已知悉有關填寫及交回「資格證明書」的事宜，並將於指定日期交回「資格證明書」予校方辦理。

★□ 本人已申請書簿津貼，但尚未收到教育局發出之「資格證明書」。

★□ 本人現擬申請二〇一一至二〇一二年度之「學校書簿津貼計劃」／「學生車船津貼計劃」及「上網費津貼」，請校方派發「資格評估申請表」予本人。

（註：家長如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已遞交申請上述計劃之表格，請勿重覆申請。）

此覆

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校長

（ ）年級（ ）班學生： （ ）班號：（ ）

家長簽署：

二〇一一年九月 日 （★請在適當的□內加上✓號）

負責人：潘寶玉主任